

浮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

根据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跟踪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浮财绩字〔2023〕1号）要求，我局已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了评价，现将我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主要职责职能，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

1、部门主要职责

根据三定方案，我局主要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具体工作

2、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

我局根据县委办、县政府办浮办字〔2021〕30号文组建成立，是县政府工作部门，为正科级。内设机构2个。

编制人数12人，其中行政编制5名，财政补助人员事业编制7名。2022年年末实有人数13人，包括公务员3人，财政补助事业编人员5人，非编人员5人。

3、部门资产情况

2022年末，我办资产合计15.2893万元，其中流动资产1.08万元，占比7%；固定资产净值14.2093万元，占比93%。负债合计0元。净资产15.2893万元，其中累计盈余15.2893万元，占比100%。资产负债率为0，资产运行情况良好。

（二）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任务

2022 年我局紧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具体工作。

（三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1、合理设置预算绩效管理目标。我局按照县财政绩效相关管理要求，结合部门职责和当年工作任务，确定当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目标，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和设置绩效评价标准。

2、定期开展预算绩效执行分析。结合设定的绩效管理目标，加强对预算绩效执行日常管理和监控，并定期对执行信息进行收集、审核、分析；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，并及时纠偏措施。

3、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自评工作。在年度终了或项目完成时，按照“查问题、找原因”的思路，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自评工作，对照设定的绩效管理目标和评价标准，找出我局在当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的不足和问题。

4、充分利用预算绩效管理评价结果。根据预算绩效评价中找出的问题和原因，进行整改，同时，将评价结果作为次年预算编制的依据，从而进一步提升我局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

1、部门预算情况

2022 年全年收入预算数为 3387.39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万元。

2、预算执行情况

2022 年全年支出执行数为 3564.659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预算执行总体情况较好。

2022 年我局紧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具体工作。

（三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1、合理设置预算绩效管理目标。我局按照县财政绩效相关管理要求，结合部门职责和当年工作任务，确定当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目标，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和设置绩效评价标准。

2、定期开展预算绩效执行分析。结合设定的绩效管理目标，加强对预算绩效执行日常管理和监控，并定期对执行信息进行收集、审核、分析；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，并及时纠偏措施。

3、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自评工作。在年度终了或项目完成时，按照“查问题、找原因”的思路，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自评工作，对照设定的绩效管理目标和评价标准，找出我局在当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的不足和问题。

4、充分利用预算绩效管理评价结果。根据预算绩效评价中找出的问题和原因，进行整改，同时，将评价结果作为次年预算编制的依据，从而进一步提升我局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

1、部门预算情况

2022 年全年收入预算数为 3387.39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万元。

2、预算执行情况

2022 年全年支出执行数为 3564.659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预算执行总体情况较好。

三、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

（一）部门预算管理

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县预算编制方案科学合理编制本部门预算，提前做好情况摸底、数据收集、填报绩效目标、细化专项预算，根据定员和人员经费标准、日常公用经费定额计算确定经费预算，从严控制经费，按照“零增长”的原则编制“三公经费”预算，压缩公业务费。科学编制项目支出，按照“谁申请资金，谁编制目标”的要求，编制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。按时完成预算编制报送工作。

（二）专项预算管理

我局建立和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。严格资金的使用和划拨流程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、公平、合理。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，及时拨付，切实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准确性和安全性。

（三）结果运用情况

1. 严格按照“八项规定”和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》要求，制定完善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、机关财务管理制度、公务接待制度，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监督。

2. 按照例行节约，物尽其用的原则，资产管理采取统一管理，统一录入资产管理系统，对每件固定资产使用明确保管职责，闲置的资产，由综合股统一调整，合理流动，发挥其效益，落实专人负责资产报表，报表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3. 按时将部门的预算、决算、绩效评价情况相关信息在泸定县政务网公开上进行了公开，使财务状况更加公开、透明。

（四）整体绩效情况

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财务管理制度，根据年初预算，除优先安排人员基本经费支出外，合理安排日常公用经费资金，做到厉行节约、精打细算，把有效的资金用到刀刃上，保证本单位内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（一）评价结论

通过这次开展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，对我局 2022 年度目标绩效设定情况，资金收入支出情况，以及绩效目标实施情况都有了全面的了解。本年度达到预期目标，资金管理规范，使用有效，对我局工作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。我局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做到预算、决算管理制度化，严格控制各项经费的开支，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

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。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，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，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。

（三）改进建议

1.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。

2. 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加强单位财务管理，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，规范单位财务行为。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、列报支付、财务核算，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。

3. 完善资产管理。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、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、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，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。

